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4 年，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以下简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各项职能。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全泽先生、余伟平先生和刘云华先生组成，其中全泽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徐静女士、余伟平先生和刘云华先生组成，其中徐静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4.3.15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	2024.4.19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8.9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关于提名孙琳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4、《关于提名甘利英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9.27	1、《关于提议启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暨审议选聘文件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10.18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12.6	1、《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4.12.26	1、《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内容

1、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公司财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2、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调查和评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公司 2023 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准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3、选聘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工作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4、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职能，指导内部审计部门有效有序运作，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提高了内部审计的工作效率。

5、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6、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客观、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7、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了充分、良好的沟通，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工作，提高审计效率，发挥审计监督职能。

8、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孙琳先生的个人简历等资料，认为孙琳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能力和职业素养等能够胜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位的要求，同意提名孙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并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负责，审议了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

监督、指导作用，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9 日